迦密中學

家長手冊

校訓

明道律己　忠主善群

教養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 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箴廿二 6)

更新於2026年11月12日

目錄

校規	**一、**	**校服指引**	3
	二、	**髮式指引**	3
	三、	**考勤**	4
	四、	**遲到事宜**	5
	五、	**課後活動**	5
	六、	**獎懲**	6
	七、	**學生攜帶手提電話回校守則**	6
學務	**一、**	**課後自修守則**	7
	二、	**留堂班**	8
	三、	**學科名稱**	9
	四、	**中四選修科派位機制**	10
	五、	**科目退選（適用於高年級學生）**	12
	六、	**學段評估指引**	13
	七、	**升班原則**	14
	八、	**學業成績嘉許**	15
	九、	**申請成績證明書 / 學歷證明信**	15
課外活動	**一、**	**分類**	16
	二、	**參與活動數量**	17
	三、	**學生表現**	17
其他	**學生資助**		18
	獎學金(2026-2027 年度)		19
	惡劣天氣及緊急事故學校應變措施		22
	行政人員及班主任名單		
	一、	**行政人員**	23
	二、	**班主任**	24
	家長重要日程		25
	有用連結		26
	請假申請表(範本)		27
	校曆表		29

註：所有校規、校曆及表格等，均以學校網頁上載之 Student Guide 內容（含最新更新）與學校通告為準。
https://www.carmelss.edu.hk/site/about-school/other information/student_guidelines/ ）

校規

一、 校服指引

1. 夏季校服，男生一律穿著短袖白襯衣，佩戴校徽，白色長校褲（要有前後袋），黑色皮帶，純白色短襪及黑色綁帶皮鞋。

2. 夏季校服，女生一律穿白色校裙（長度必須及膝），佩戴校徽，並結上領花，純白色短襪及黑色綁帶或扣帶式皮鞋。

3. 冬季校服，男生一律穿著長袖白襯衣，佩戴校徽，並結上領帶，長灰色校褲（要有前後袋），黑色皮帶，黑色校褸或學校羊毛衫，純白色短襪及黑色綁帶皮鞋。

4. 冬季校服，女生一律穿著白色長袖襯衣，並結上領帶，灰色校裙（長度必須及膝），黑色校褸或學校羊毛衫，純灰色長襪，黑色綁帶或扣帶式皮鞋。

5. 冬季校服，所有袖口及領口必須緊扣，領帶位置必須正確。

6. 男生必須穿著純白色內衣，女生必須穿著純白色內衣裙。

7. 除簡單髮夾及耳環外，不准佩戴任何飾物；只可佩戴一對同式樣的耳環，式樣應為不耀眼及非吊墜式，並且不可使用耳針。

8. 除得校方批准之特別情況外，學生於任何時間回校必須穿著整齊校服。

9. 中六同學於溫習假期及公開試期間回校仍須穿著整齊校服(考試當天除外)。畢業後回校，衣著要端莊，髮式要整齊。

二、 髮式指引

1. 男生頭髮不得蓋耳及觸領，亦不可電髮。

2. 女生頭髮長度只可及肩，超此長度須束作「辮」型。如須束上絲帶或髮夾，款式須樸素。

3. 男女生均不得染髮，不得使用美髮用品，瀏海不得觸眉。

三、 考勤

1. 學生在上學天必須在學校大門以學生證拍卡，記錄到校時間。

2. 學生返校後不得私自離校，有事須早退時，必須先得班主任、訓導主任、副校長或校長同意方可離去。家長必須在早退紙簽名作實，翌日連同學生請假申請表交班主任查閱。

3. 學生申請事假，須在兩個上課天前向班主任遞學生請假申請表。學段評估期間缺席者，一律不予補考。

4. 遇有特殊情況，未能於事前請假，家長/監護人須於當天早上7時30分至7時50分致電回校請假；學生返校第一天必須補辦請假手續，逾期作曠課論，並需接受紀律處分。

5. 如請病假，家長/監護人必須於當日早上七時30分至七時50分致電回校告假，學生翌日將家長信交班主任。未經批准之請假，一律作曠課論，學生需接受紀律處分。如請病假連續兩天或以上，必須有醫生病假紙。

6. 學生在特別日子如運動會、旅行日、畢業禮、活動周等或各次學段評估期間缺席，均須呈交學生請假申請表及醫生病假紙。

7. 所有請假及補辦手續，必須由家長或監護人正式簽署，冒認簽署者必受嚴厲處分。

8. 學生因健康理由在全年或特定時期內無法參與體育課，家長可向學校提交家長申請信及醫生證明書申請豁免。當學生的身體狀況改善且適合上課，須恢復參與體育課。

9. 學生因參加校際活動缺課，仍作出席論。

10. 學生全年累計缺席二十九天或以上將不獲准參加學段評估，並必須重讀一年（有特殊原因者，將會個別考慮）。

四、 遲到事宜

1. 學生必須守時。

2. 學生不論上午或下午遲到，均須到辦事處領取許可證，方可進入課室。

3. 學生無故遲到一節或以上，必須由家長書面解釋。

4. 學生在考試期間遲到，將不獲補時。遲到三十分鐘或以上，家長須以書面解釋遲到因由，經校方接納，該生考卷方獲評核。

5. 學生遲到六次，記一缺點，累積至十一次，記一小過，十四次則須接受更嚴厲處分。

五、 課後活動

1. 所有學生放學後可以留在校園參加活動或自習。然而，除非有老師督導外，學生最遲須於五時離校，或到指定地點溫習。

2. 除非獲得許可，學生不得於星期六下午、星期日或公眾假期回校。

3. 課外活動會於學段評估前一周暫停，學生亦不得在放學後進行球類活動。

4. 中六級學生在公開考試期間不得在校內進行球類活動。公開考試後並獲得學校許可，學生可以回校參加球類及其他活動。

六、 獎懲

1. 學生品行良好，可獲發優點獎勵。獲得優點的條件包括：
   - 參與志願服務每十五個小時可獲一個優點；
   - 整個學年獲得六張獎勵卡；
   - 整個學段無遲到紀錄(全年共三個學段)。

2. 學校保留權利，對違反學校規則並犯下嚴重違規行為的學生，予以停課處分。

3. 學生未經老師批准，不得攜帶與學習無關的物品回校。校方會根據物品的性質，按情況暫時保管，同時與家長討論如何處理這些物品及相關後果。

4. 學校設立「自新計劃」，目的為給予因一念之差而犯錯的同學一個積極改過的機會。詳情見學生指引或聯絡訓導老師。

七、 學生攜帶手提電話回校守則

1. 學生如須攜帶手提電話回校，以便在合適情況下與家長聯絡，或在教師按課程需要及指導下，應用於學習用途，可於學年開始時向校方申請並承諾遵守使用手提電話守則。

2. 學生必須自律守規，在校外公眾場所不適宜使用手提電話作玩樂用途，例如上網、聽歌、玩電子遊戲等等。

3. 學生進入學校前必須關掉手提電話；並將手提電話存放在課室內的電話櫃，直至離開學校方可取回；午膳期間不可取回使用。

4. 學生必須嚴格遵守上述規則，違規者或會被紀律處分。如學校認為違規情況嚴重，會保管學生電話，並由家長前來學校領取。

5. 家長務必監督其子女遵守上述規則。如學生屢次違反，學校會取消其攜帶手提電話之准許。

學務

一、 課後自修守則

1. 所有學生應於下午 3:30 下課鐘聲響起後離開課室，事先獲得批准預約的課室除外。此外，除非學生參與由教師督導的活動，否則最遲須於 5 時離開學校。

2. 中六級學生如欲留在自己的班房自修，須
   - 組成至少 10 人的小組
   - 經班主任向學術行政及支援主任提出申請(申請信須註明日期)
   - 在 6:30 前離開，並關好所有電器及門窗

3. 學生可以在校園指定區域自修至指定時間：

<table>
<tr><th>地點</th><th>一般上課日</th><th>學段評估
期間</th><th>評估三後
的上學日</th><th>特殊日子（如中秋節及聖誕崇拜）</th></tr>
<tr><td>圖書館</td><td>下午 3:30-6:00</td><td>下午 3:30-6:30</td><td rowspan="2">下午 5:00</td><td rowspan="3">下午 3:00
(散學禮：1:15)</td></tr>
<tr><td>有蓋操場</td><td colspan="2">下午 3:30-5:00</td></tr>
<tr><td>課室（只限中六學生，見第二點）</td><td colspan="2">下午 3:30-6:30</td><td></td></tr>
</table>

二、 留堂班

1. 留堂班適用於處理欠交功課。學生不會因忘記攜帶課本或其他課堂用品而被要求出席留堂班。學生一旦被安排留堂，必須利用該時段完欠交的功課。

2. 學生一旦因欠交功課被安排留堂，即使在預定留堂日期前補交功課，該留堂記錄亦不會撤銷。

3. 留堂班於9月第二個星期開始。考慮到中一學生需時適應學習生活，故有兩個星期的寬免期，留堂班延至9月第三個星期開始。

4. 留堂班由3時45分起至4時45分結束。

5. 學生必須按老師安排出席留堂班。校隊或課外活動的日常練習均不得作為缺席或更改留堂日期的理由。 唯一例外情況為學生於留堂當日代表學校參加比賽；在此情況下，學生必須於三天內完成補留堂。

6. 任何私人理由（例如私人補習、樂器課或其他校外活動）之缺席概不獲批准。如該項預定活動確實無法改期，學生亦必須於三天內完成補留堂。

7. 若學生須要留堂，家長會收到由GRWTH發出的信息。如學生缺席留堂班，家長會於留堂班結束後收到GRWTH的信息。

8. 學生無故缺席留堂班會被紀律處分：

無故缺席	處分
3次或以上	一個缺點
6次或以上	一個缺點
9次或以上	一個缺點
12次或以上	一個小過
15次或以上	一個小過

三、學科名稱

簡寫	英文名稱	中文名稱
ART	Visual Arts	視覺藝術
ASM	Assembly	週會
BAFa	Business, Accounting and Financial Studies (Accounting)	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管理）
BAFm	Business, Accounting and Financial Studies (Management)	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會計）
BBS	Biblical Knowledge and Ethics	聖經與倫理
BFM	Business Fundamentals	基礎商業
BIO	Biology	生物
CES	Citizenship, Economics and Society	公民、經濟與社會
CHI	Chinese Language	中國語文
CHM	Chemistry	化學
CHT	Chinese History	中國歷史
CSD	Citizenship and Social Development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
CTP	Class Teacher Period	班主任課
ECO	Economics	經濟
ENG	English Language	英國語文
EOR	English Oral	英語會話
GEO	Geography	地理
GTP	Gifted and Talent Programme	校本資優教育課程
HMSC	Health Management and Social Care	健康管理與社會關懷
HST	History	歷史
ICT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資訊及通訊科技
ISC	Integrated Science	綜合科學
M1	Mathematics Extended Part Module 1 (Calculus and Statistics)	數學延伸部分單元一（微積分與統計）
M2	Mathematics Extended Part Module 2 (Algebra and Calculus)	數學延伸部分單元二（代數與微積分）
MTH	Mathematics	數學
MUS	Music	音樂
PED	Physical Education	體育
PHY	Physics	物理
PTH	Putonghua	普通話
REA	Reading Lesson	閱讀課
STM	STEAM	STEAM

四、 中四選修科派位機制

1. 分配原則：
   - 選修科學位完全根據學生的選修科組合計算得出的加權平均分分配。
   - 學生填報的志願按順序處理（即先審視第一志願；僅在第一志願未獲分派時，方會審視第二志願，如此類推，最多至第二十志願）。
   - 填報同一個選修科組合（例如：生物 + 化學 + 物理）的學生會被歸入同一個專屬派位隊列。
   - 在每個選修科組合的隊列中，學位將按照該指定組合的加權平均標準分由高至低進行分派，直至名額填滿。
   - 分派系統並不會採用全年總名次及個別科目名次，亦不會向家長或學生公布。
   - 中三級各科的全年總平均分及標準差（SD）會於終期考試後發布給學生，以協助學生了解自己的學術表現。

2. 加權平均分計算方法及修讀先決條件：
   - 系統會根據學生所選的各個選修科組合，對其各科成績應用指定比重，從而獨立計算出該組合的加權平均分：

科目	比重
核心科目（中文、英文、數學）	x 2
該選修組合的關聯科目	x 3
其他學術科目	x 1
其他非學術科目(體育、音樂、視覺藝術、聖經、普通話)	x 0.5

- 關聯學科：

選修科目	關聯學科(比重X3)	修讀先決條件
物理	物理、數學、化學	/
生物	生物、英文、化學	/
化學	化學、物理、生物	/
健康管理與社會關懷 (HMSC)	生物、英文	/
中國歷史	中國歷史、中文	/
歷史	歷史、英文、中國歷史	/
經濟	公經社、數學、基礎商業	/
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 (會計)	英文、數學、基礎商業	/
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 (管理)	英文、數學、基礎商業	/
地理	地理、公經社、英文	/
資訊及通訊科技 (ICT)	STEAM、數學	/
數學延伸單元一 (M1)	數學	/
數學延伸單元二 (M2)	數學	中三級數學科達60分或以上

公經社：公民、經濟與社會科

五、科目退選（適用於高年級學生）

1. 學生應充分運用不同的學習策略，以達致能反映潛質及努力的學業成績；老師亦會為學生提供適切的建議和支援。

2. 學生考慮退選科目時，須遵循以下程序：
   - 諮詢班主任和科任老師的意見
   - 與升學及就業輔導組老師商討，了解退選對其升學的好處及限制。
   - 學生在諮詢上述老師的意見後，須按下列時間表向學術行政及支援主任遞交學科退選申請表格：

<table>
<tr><th>階段</th><th>申請時段</th><th>中四</th><th>中五</th><th>中六</th></tr>
<tr><td>1</td><td>9月30日或以前</td><td>不適用</td><td>不適用</td><td>任何選修科
(包括數學延伸單元一或二)</td></tr>
<tr><td>2</td><td>派發學段評估一成績表後的十個上課天內</td><td rowspan="2">不適用</td><td rowspan="3">任何選修科
(包括數學延伸單元一或二)</td><td>/</td></tr>
<tr><td>3</td><td>派發學段評估二成績表後的十個上課天內</td><td>/</td></tr>
<tr><td>4</td><td>學段評估三最後一天至結業禮當日</td><td>任何選修科
(包括數學延伸單元一或二)</td><td>/</td></tr>
</table>

   - 修讀應用學習（Applied Learning）或其他語言課程（Other Languages）作為選修科之學生，須於第一學段結束前退選一個選修科。如學生不欲退選，須提交正式書面申請予校方審議。
   - 學校會在考慮學生的學業表現、科任老師的意見並升學及事業發展相關的因素後作出審批。

六、 學段評估指引

1. 一般原則
   a. 上課率：全年累計缺席二十九個上課天或以上的同學將不獲准參加學段評估，必須重讀一年（有特殊原因者，將會個別考慮）。
   b. 所有學生必須按評估時間表參加評估。學校不會為缺席的考生安排補考。

2. 家長可以就以下三類情況向校方申請「合理缺席」，學校審批後，會按機制為該生缺考的科目評估分數。
   a. 因病缺席：
      - 家長須在病假當天早上7:30分至7:50分致電學校辦事處（電話：27149385）替學生請假 。
      - 學生病假後首個上課天，須向班主任提交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署的請假申請表，說明請假理由，以及缺席評估當天發出的醫療證明 。
   b. 因參加全港性比賽或特別活動而缺席：
      - 申請應在評估前最少兩星期提出 。
      - 學生須向學術行政及支援主任提交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署的請假申請表，說明請假理由，並附參加全港性比賽或特別活動的官方信件或相關支持文件 。
      - 特殊情況將個別考慮 。
   c. 因不可預見的緊急情況（如家庭成員病危）：
      - 家長須在學生缺席當天早上7:30分至7:50分致電學校辦事處（電話：27149385）替學生請假 。
      - 學生須在缺席後首個上課天，向學術行政及支援主任提交由家長簽署並附有缺席理由的請假申請表。
      - 特殊情況將個別考慮 。
   d. 如家長及學生未能按上述程序向校方提出申請，缺席當天的評估將被計算為零分 。

3. 補考：
   a. 校方通常不安排補考 。
   b. 在非常特殊的情況下，校方才會考慮為學生安排補考或經剪裁的評估 。

七、升班原則

1. 一般原則
   a. 學生必須達到指定的學術能力水平，方可升班。
   b. 全年累計缺席二十九個上課天或以上的同學將不獲准參加學段評估，必須重讀一年。

2. 中一至中三級升班準則
   a. 學生總平均分必須合格，方可升班。所有科目的合格分數為 50 分。
   b. 總平均分的計算方法如下：

中一及中二級	(中文×4 + 英文×4 + 數學×4 + 公民、經濟與社會×2 + 中國歷史×2 + 世界歷史×2 + 地理×2 + 科學×2 + STEAM×2 + 聖經×1 + 音樂×1 + 體育×1 + 普通話×1 + 視覺藝術×1)/29
中三級	(中文×4 + 英文×4 + 數學×4 + 公民、經濟與社會×2 + 中國歷史×2 + 世界歷史×2 + 地理×2 +基礎商業×2 +生物×2 + 化學×2 + 物理×2 + STEAM×2 + 聖經×1 + 音樂×1 + 體育×1 + 普通話×1 + 視覺藝術×1)/35

3. 中四及中五級升班準則
   a. 中四及中五級的學生必須在核心科目及選修科目達到指定的換算分數，以及在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考獲「達標」水平，方可升班。(換算分數是學生在中學文憑試（HKDSE）的預期表現。)
   b. 具體要求如下：
      - 中文及英文科的換算分數須達 65 分或以上。
      - 數學及任何兩個選修科目的換算分數須達 60 分或以上。
      - 公民與社會發展科考獲「達標」水平。

八、 學業成績嘉許

學校設立了三個學術獎項，以嘉許學生在學業上努力不懈、持續進步的表現。

獎項	準則
進步獎 Improvement Award	最少三科進步一個表現組別或以上
優異獎 Merit Award	中文、英文或數學，其中一科成績達首25%，再加上最少兩個科目成績達首25% 。
傑出獎 Outstanding Award	中文、英文或數學，其中兩科成績達首25%，再加上最少兩個科目成績達首25% 。

表現組別：學生於相關科目全體學生中的相對表現

表現組別	百分位數範圍
4a	首10%
4b	11%-25%
3	26%-50%
2	51%-75%
1	76%-100%

九、 申請成績證明書/ 學歷證明信

1. 學生可向學校申請成績證明書(transcripts) / 學歷證明信(testimonials)，申請表格可於學校網頁下載。

2. 首份申請免費，其後每份的申請費用為$20。申請需 14 個工作天辦理(不包括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若遞交的資料不完整，將延誤有關申請。

課外活動

學校十分鼓勵同學積極參與多樣的其他學習經歷，但為平衡同學在學業與參與活動的時間，以免職務/活動過重而影響學業，同學參與職務/活動有以下原則：

一、 分類

職務/活動按項目參與時間要求分為 A、B、C 組或其他四類。

組別	性質	校隊/組織	崗位
A	承擔學生組織和校隊的領袖崗位，須投放較多時間在團隊內	學生會 風紀隊 團契 四社 體育活動委員會 體育校隊 童軍 手鈴隊、手鐘 管弦樂團、詩歌班 機械人隊 中/英文辯論隊 校園電視台	幹事 隊長 主席 社長 主席及副主席 隊長 (A Grade) 童軍團隊長 主席 主席 隊長 隊長 台長
B	校隊/學生組職的職員，及/或需接受恆常的訓練	風紀隊 團契 四社 體育活動委員會 體育校隊 童軍 手鈴隊、手鐘隊 管弦樂團、詩歌班 機械人隊 中/英文辯論隊 中/英文劇社 校園電視台	組長 職員 副社長及職員 職員 副隊長及隊員 深資童軍及童軍 職員及隊員 職員及隊員 職員及隊員 職員及隊員 職員及隊員 副台長及其他職員

組別	性質	校隊/組織	崗位
C	學生組織的成員，訓練或活動的時間相對較少	圖書館服務生 風紀隊 英語大使 普通話推廣大使 公民教育大使 基本法大使 VP義工培訓計劃 平行心間學會 大哥姐 園藝小組	職員及服務生 風紀 組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其他		班 學科	班會職員 科長

二、 參與活動數量

1. 學生可參與最多 1 個 A 組及 2 個 B 組的職務/課外活動。若學生欲申請豁免「職務/課外活動上限」，可向課外活動主任提出，校方會按學生的品行及學業表現審批。

2. 學校期望每位中一學生參加最少一個校隊以培養溝通、協作、情意等各方面的能力。如學生有個別需要或情況，家長可聯絡課外活動主任藍海亭老師。

三、 學生表現

學生領袖及校隊成員是學校的代表，學校期望他們能成為學生的榜樣，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自律精神。若學生的表現未符理想，課外活動主任會與相關導師討論適當的跟進措施，包括暫停其服務/訓練，甚至免職。

學生資助

	項目	申請辦法及時間
A	**活動費用資助** ● 學生活動支援津貼 ● 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校本津貼	下載「學生活動支援津貼/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校本津貼」申請表，填妥後交回辦事處。 任何時間均可申請。
B	**獎學金(校本)** ● 迦密中學校友會慈善及教育基金（漢華慈善基金） ● 李庭津先生教育基金 ● 迦密山堂慈善基金 上列三項基金的目的為資助： ● 家庭有突發事情如父母失業的學生 ● 家庭有長期經濟困難的學生 ● 有經濟需要的高中同學購買參考書或參加學校推介的模擬考試 ● 有經濟需要的同學參與由學校舉辦的海外交流團和學習團 ● 獲發綜援、全額或半額政府資助、或有經濟需要的同學購買下學年的課本	下載「迦密中學獎學金申請表」，填妥後交回辦事處。 任何時間均可申請。 津貼和補助金的發放基於以下原則考慮：（1）學生家庭的經濟需要；（2）是否有其他合適的援助，如政府和社區基金；以及 （3）資金可用性。
C	**葛量洪獎學基金 - 葛量洪生活津貼** 經家庭入息審查評為有經濟上需要而非領取綜援的中四至中六學生，均可申請。	下載申請表，填妥後交回辦事處。 www.wfsfaa.gov.hk/sfo/en/other/grantsloans/grantham/9.1.10.htm 九月中截止日期前申請。
D	**中、小學生資助計劃** 學生資助處管理下列各項為有經濟需要的中、小學生而設的資助計劃： ● 學校書簿津貼計劃 ● 學生車船津貼計劃 ● 上網費津貼計劃	於辦事處外索取棕色信封，按指示申請。 盡量於每年 5 月底前申請；也可於 5 月後至截止日期前申請。

獎學金(2026-2027 年度)

	獎學金	頒授對象	獲獎資格	金額
學術	潮人生命堂獎學金	中一至中五級； 每級一名	授予品學優異的學生	$1000/位
	學業成績優異獎	中一至中三級； 每級首十二名 （包括每班第一名）	授予成績優異的學生	$200/位
		中四至中五級； 每班第一至第三名		
	榮訊教育基金獎學金(學科獎)	中一至中六級	授予各科成績最佳的學生	$200/位
	鏡凌紀念獎學金	中一至中六級； 每級一名	授予該級最顯著進步的學生	$1000/位
	張子江校長進步獎	中一至中六級； 不設限額	授予該級有明顯進步的學生	$200/位
	張子江校長教育基金獎學金	中六級； 每班一名	授予各班第一名及品行良好的學生	$500/位
	李步正校長獎/助學金	中一至中六級； 每級一名	授予中文及英文科成績優異的學生	$1000/位
	迦密中學校友會慈善及教育基金人文學科獎學金	中四至中六級； 每級一名	授予校內人文學科成績優異或香港中學文憑試人文學科成績優異的學生	$1500/位
	迦密中學校友會慈善及教育基金獎學金	中六級； 一至兩名	授予於中學文憑試中考獲優異成績的首名或首兩名學生	$1000/位
	黃瑞琼女士獎學金	中一至中三級； 每級兩名	授予成績優異及品行良好的學生	$1000/位
		中四至中六級； 每級兩名		$1500/位

	獎學金	頒授對象	獲獎資格	金額
		中四至中六級； 物理科及化學科各一名	授予物理學或化學成績優異及品行良好的學生	$500/位
	張廖愛萍女士紀念獎學金	中四至中六級； 每級四名	授予兩科選修科成績優異的學生	$1000/位
	張國超女士紀念獎學金	中六級； 不設限額	於香港中學文憑試取得優良成績並被本地大學之醫護、社工、教育、中文學系取錄的學生	$600 – $1000/位
		中四及中五級	中文、英文、地理、歷史或中國歷史科全年成績最佳的學生	$500/位
	梁葉有老師獎學金	中一至中六級； 每級三名	授予英文、數學及資訊及通訊科技科成績優異的學生	$1000/位
		中一至中六級； 每級數名	授予努力向學的學生	$300/位
	家長教師會獎學金	中一至中六級； 每級數名	授予努力向學的學生	$300/位
	陸明紀念獎學金	中六級	授予香港中學文憑試成績優異及有志修讀醫學或生命科學的學生	$3000/位
	陳柏豪律師事務所獎學金	中六級； 每學年最多五名	香港中學文憑試成績優異及入讀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或香港城市大學法律系的中六學生	$3500/位
			符合以上條件及於英國語文科取得 5**	$5000/位
	陳石燕芬獎學金	中六級	授予香港中學文憑試考獲42分或以上成績優異的的學生(不包括數學延伸單元一或二)	$10000/位

	獎學金	頒授對象	獲獎資格	金額
	資訊及科技獎學金	中六級	授予資訊及科技科或機械人科技活動表現優異的學生	$500/位
課外活動	梁伯賢先生紀念獎學金	中四及中五級	授予具傑出領導才能及在學業方面有優良表現的學生	$1000/位
	迦密山堂獎學金（體育/藝術/義工服務）	中一至中六級	授予積極參與校內及校外體育/藝術的比賽與活動，表現卓越，能為學校或個人奪得獎項或積極參與校內及校外義工服務的學生	$1000/位
	恆盛多元發展獎學金	中一至中三級（共十名）； 中四至中六級（共十名）	授予主動參與校內外運動/藝術/領袖活動/比賽，並持續努力的學生	$800/位
	迦密中學排球隊校友獎學金	中二至中六級 (共六名)	服務獎：在球隊內熱心服務並能凝聚團隊； 學術與體育成就獎：在學術及排球技能方面均有優異表現； 領袖獎：在排球技能和帶領團隊發展方面有傑出表現	$1000/位
	胡偉篷女士紀念獎學金	中一至中三級（共十二名）； 中四至中六級（共十二名）	授予主動於校內外藝術活動/比賽參與並持續努力的學生（例如：音樂、戲劇、繪畫、書法、攝影、影片製作等）	$800/位
自主學習		中一至中六級	授予於Stars in Carmel表現優秀的學生	$200/位

惡劣天氣及緊急事故學校應變措施

一、惡劣天氣安排

1. 在以下情況下，學生毋須回校上課：
   - 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的風球；
   - 天文台已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
   - 教育局因天氣惡劣或其他原因而宣佈停課。

2. 如上述情況在學生上課時間發生，校方將因應情況作出安排，讓學生離校返家或留在校內安全地方。

3. 持續大雨及雷暴期間，而教育局並無宣佈停課，或熱帶氣旋警告訊號降至三號風球或以下，學生應照常上課。惟家長可因其居住地區之天氣、道路及交通情況惡劣而決定不著其子弟上學；然而家長須於上課前通知校方備案，並於學生復課日向班主任補交請假信。

4. 如「八號」颱風訊號、「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教育局之停課宣佈於上午六時正後才發出，學校將如常開放，並有老師回校，照顧因未獲悉有關宣佈而回到學校的學生。負責老師將於適當時間及在安全情況下讓學生回家。

5. 如校內評估因停課而受影響，校方將另行安排日期舉行（詳情留意學校網頁公佈）；其餘科目的評估會按照原定的時間表進行。

6. 公開考試的安排以香港考評局的公佈為準。

7. 學校不會計算學生因惡劣天氣、山泥傾瀉、嚴重水浸或交通混亂等情況導致的缺席或遲到。

二、特殊緊急情況

如學校發生特殊緊急事故，如火警、氣體洩漏、主要水管爆裂等，學生有可能需要撤離校園。請預先告知子女，如遇上述情況而家中無人時，學生應往哪裏去。

行政人員及班主任名單

一、 行政人員

職位	姓名
校長	何玉芬博士
副校長（學務）	李鍾葆文老師
課程及學術發展主任	李鍾葆文老師
學術行政及支援主任	王淑蘭老師
國家安全教育協調主任	劉皓然老師
對外聯絡主任	鍾盧麗璇老師
副校長（知識管理）	許俊傑老師
STEAM 教育統籌主任	李靈心老師
升學及就業輔導主任	顧許祈雯老師
知識管理及資訊科技支援主任	洪光晞老師
副校長(學生發展)	周盧婉姍老師
訓育及輔導主任	劉歐陽桂芳老師
訓育及輔導主任	梁志遠老師
特殊教育學生支援主任	洪慧芬老師
基督教教育主任	胡嘉慧老師
公民教育及義工服務主任	劉梁麗筠老師
課外活動主任	藍海亭老師
駐校社工	王國輝先生、鍾美娜姑娘

二、 班主任

班別	正班主任	副班主任	
1A	莊嘉駿老師	李啟慧老師	王淑蘭老師
1B	徐碧君老師	劉歐陽桂芳老師	莫俊軒老師
1C	杜曉晴老師	周盧婉姍老師	葉銳霆老師
1D	陳錦雯老師	藍海亭老師	黎巧茵老師
2A	尹立賢老師	吳綽恩老師	梁詠恩老師
2B	許玉芬老師	鄧卓軒老師	郭穎琳老師
2C	陳施樂老師	黃陳美娟老師	蔣嘉俊老師
2D	潘謝家玉老師	洪慧芬老師	吳津明老師
3A	李啟深老師	曾葆琳老師	胡嘉慧老師
3B	黃憫妍老師	呂光正老師	陳厚諺老師
3C	李彥嫻老師	廖詠心老師	劉皓然老師
3D	易子翔老師	文日初老師	蕭孟婷老師
4A	湯嘉慧老師	許暉昊老師	
4B	蘇麗娟老師	許俊傑老師	
4C	黃燕瑜老師	劉業德老師	
4D	蔡楊鎮嘉老師	李靈心老師	
5A	梁志遠老師	石靜麥老師	
5B	鍾盧麗璇老師	林文輝老師	
5C	顧許祈雯老師	何永達老師	
5D	陳寶欣老師	歐張淑儀老師	
6A	李玉怡老師	劉梁麗筠老師	
6B	陳志軒老師	陳善怡老師	
6C	曾羽靜老師	李鍾葆文老師	
6D	王致衡老師	洪光晞老師	

家長重要日程

日期	活動名稱	對象
23/09/2026 (三)	中六級家長晚會	中六級家長
24/10/2026 (六)	中一級家長工作坊	中一級家長
30/10/2026 (五)	中三級家長講座	中三級家長
30/10/2026 (五)	中一至中六級家長夜/ 家長教師會會員大會	各級家長
09/01/2027 (六)	派發學段評估一成績表及學生主導會議	中一至中五級家長
24/03/2027 (三)	中三級家長晚會(選科)	中三級家長
23/04/2027 (五)	派發學段評估二電子成績表	中一至中五級家長
06/07/2027 (二)	中六級放榜預備日	中六級家長
10/07/2027 (六)	派發學段評估三成績表及學生主導會議	中一至中五級家長
14/07/2027 (三)	文憑試放榜	中六級家長

各項活動詳情會適時透過GRWTH 向家長發放。

有用連結

迦密中學 Facebook

https://www.facebook.com/carmelsecondaryschool?mibextid=LQQJ4d

迦密中學 Instagram

https://www.instagram.com/carmel_secondary_school?igsh=MW8xN2k0czFydTcxdw==

迦密中學家長教師會

https://www.carmelss.edu.hk/site/pta/pta-main/

「校園·好精神」學生精神健康資訊網站

https://mentalhealth.edb.gov.hk/tc/index.html

「家長智Net」教育局一站式家長教育資訊網頁

https://www.parent.edu.hk/

香港教育城家長專頁

https://parent.edcity.hk/zh-hant/

Carmel Secondary School

Leave Application

Name of student: _____ **Class:** _____ **Class number:** _____

Date(s) of absence: _____

Time: _____ *(Please specify the time for early departure or late arrival applications)*

Reason: *(Please tick ✓ the appropriate box)*

☐ Sick Leave (A medical certificate signed by a registered medical practitioner is required for sick leave lasting two days or longer, during Term Assessments, or during special school events.)

☐ Medical Appointment (Appointment slip if applicable)

☐ External Examination / Competition (Supporting documentation required)

☐ Other (*Please specify*): _____

Necessary document(s) enclosed: ☐ Yes

Signature of Parent / Guardian: _____ **Contact number**: _____

Name of Parent / Guardian: _____ **Date**: _____

Reminders:

1. Please refer to the **Student Guide** *"Instructions for Taking Leave"*.
2. Please note that any student absent for more than 29 days will not be eligible to sit for assessments and must repeat the academic year.
3. Students who fail to provide a legitimate reason or follow the prescribed procedures for leave applications will be considered truant.
4. An application for sick leave must be submitted to the class teacher on the next school day following the period of absence.
5. An application for personal leave must be submitted to the class teacher at least two school days prior to the expected absence.
6. Please print and complete this official form in **A4 size**, with the signature of a parent or guardian.

Official Use	
Received and checked by Class Teacher	**Followed up by Office Staff**
Signature: Initials:	Signature: Initials:
Date:	Date:

迦密中學

學生請假申請表

學生姓名：＿＿＿＿＿＿＿＿＿＿ **班別**：＿＿＿＿ **學號**：＿＿＿＿

請假日期：＿＿＿＿＿＿＿＿＿＿

時間：＿＿＿＿＿＿＿＿＿＿（如申請早退或延遲回校，請註明時間）

請假原因：（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 病假（凡病假連續兩天或以上、或於學段評估 / 特別活動日請假，必須提交由註冊醫生簽署之醫生證明文件。）

☐ 醫療預約（如適用，請附上預約證明）

☐ 校外考試 / 比賽（必須附上證明文件）

☐ 其他（請註明）：＿＿＿＿＿＿＿＿＿＿

附夾所需的證明文件： ☐ 是

家長/監護人簽署：＿＿＿＿＿＿＿＿＿＿ **聯絡電話**：＿＿＿＿＿＿＿＿＿＿

家長/監護人姓名：＿＿＿＿＿＿＿＿＿＿ **日期**：＿＿＿＿＿＿＿＿＿＿

注意事項：

1. 請參閱《學生手冊》內之「請假守則」。
2. 全年累計缺席 29 天或以上的學生將不獲准參加學段評估，並須重讀一年。
3. 如未能提供合理的請假理由，或未有按照程序辦理請假手續，將被視作曠課處理。
4. 病假申請必須於復課後的首個上課日遞交予班主任。
5. 事假申請必須於請假日期前最少兩個上課日遞交予班主任。
6. 請將本請假申請表以 **A4** 格式列印為紙本，並由家長或監護人親筆簽署後遞交。

校方專用	
班主任查閱及核實 簽署：　　簡簽： 日期：	**校務處跟進** 簽署：　　簡簽： 日期：

校曆表

SU	MO	TU	WE	TH	FR	SA	9 月	
		1	2	3	4	5	1 2-4	開學禮 壓縮時間表 (08:00-12:4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17	基督徒大會
20	21	22	23	24	25	26	23 25 26	學生會選舉 / 中六級家長晚會 壓縮時間表 (08:00-12:45) 中秋節翌日假期
27	28	29	30				28 29 30	陸運會(初賽) 陸運會(初賽) 翌日假期 陸運會(決賽)

SU	MO	TU	WE	TH	FR	SA	10 月	
				1	2	3	1 2	國慶日假期 教職員進修日(學生假期)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4-16 15 16 17	壓縮時間表 (08:00-12:45) 拍照日 校園清潔日(下午) 資訊日
18	19	20	21	22 MON	23	24	19 22 24	重陽節假期 星期一時間表 中一級家長工作坊(下午)
25	26	27	28	29	30	31	30	中一至中六級家長夜暨家長教師會會員大會/ 中三級家長講座

特別上學日子		採用壓縮時間表		學校／公眾假期，星期六／日	

SU	MO	TU	WE	TH	FR	SA	11 月	
1	2	3	4 FRI	5	6	7	4 6	星期五時間表 / 學生領袖交職禮 興學會進修日(學生假期)
8	9	10	11	12	13	14	9-12 12-23	壓縮時間表(08:00-12:45) 中四及中五級第一學段評估
15	16	17	18	19	20	21	13-23 13-20 23	中三級第一學段評估 中一及中二級第一學段評估 中一及中二級生活技能課程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SU	MO	TU	WE	TH	FR	SA	12 月	
		1	2	3	4	5	4	旅行日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2 23-2	聖誕崇拜及聯歡會 聖誕及新年假期
27	28	29	30	31				

SU	MO	TU	WE	TH	FR	SA	1 月	
					1	2	1	新年
3	4	5	6	7	8	9	9	派發中一至中五級第一學段成績表 /學生主導會議
10	11	12	13	14	15	16	11-15 11 12-28	活動周 中六級溫習假期 中六級模擬考試
17	18	19	20	21	22	23	18	教職員進修日(學生假期)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SU	MO	TU	WE	TH	FR	SA	2 月	
	1	2	3	4	5	6	2-11 6	農曆新年假期 農曆新年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5	學校祈禱日

SU	MO	TU	WE	TH	FR	SA	2 月	
							26	中六級最後上課日
28								

SU	MO	TU	WE	TH	FR	SA	3 月	
	1	2	3	4	5	6	1-12 3-5 6	中六級文憑試備試班 壓縮時間表(8:00-12:45) 中一入學申請面試日
7	8	9	10	11	12	13	8 9-19 9-17	中一入學申請面試日後假期 中四及中五級第二學段評估 中一至中三級第二學段評估
14	15	16	17	18	19	20	18	中一及中二級生活技能課程 /中三級學科導引課程
21	22	23	24	25	26	27	24 26-8 26	中三級家長晚會(選科) 復活節假期 耶穌受難節
28	29	30	31					

SU	MO	TU	WE	TH	FR	SA	4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5	清明節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3	發放第二學段評估成績電子報告
25	26	27	28	29	30		28-29	全港性系統評估(中三級口試)

SU	MO	TU	WE	TH	FR	SA	5 月	
						1	1	勞動節假期
2	3	4	5	6	7	8	3	全港性系統評估(中三級口試) (備用日期)
9	10	11	12 THU	13	14	15	12 13	星期四時間表 公眾假期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25-28	壓縮時間表(08:00-12:45)
30	31							

SU	MO	TU	WE	TH	FR	SA	6 月	
		1	2	3	4	5	1-2 3-16 3-17	壓縮時間表(08:00-12:45) 中一至中三級第三學段評估 中四及中五級第三學段評估
6	7	8	9	10	11	12	9	端午節
13	14	15	16	17	18	19	17-18	全港性系統評估(中三級筆試)
20	21	22	23	24	25	26	21-24 23 25	第三學段評估對卷 (上午) / 中四及中五級補課(下午) 全港性系統評估(中三級筆試) (備用日期) 畢業禮
27	28	29	30				28 29-30	中四及中五級補課 評估後活動日

SU	MO	TU	WE	TH	FR	SA	7 月	
				1	2	3	1 2	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紀念日 學習成果展示籌備日
4	5	6	7	8	9	10	5 6 7 8-9 10	學習成果展示日 中四及中五級補課(上午) / 中六級放榜輔導日 水運會 中四及中五級補課(全日) 派發中一至中五級第三學段成績表 /學生主導會議
11	12	13	14	15	16	17	12 13 14 14-26	中四及中五級補課(全日) 結業禮 暑假開始 中四及中五級補課(全日)及暑期溫習班(下午)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SU	MO	TU	WE	TH	FR	SA	8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16-24 19-20 20	中六級評估一 中一級迎新日 中一級家長晚會
22	23	24	25	26	26	28		
29	30	31						